

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6051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287號
承辦人：徐小姐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322634分機1231)
電子郵件：erric1228@mail.e-land.gov.tw



260

宜蘭市女中路三段102號6樓

受文者：宜蘭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衛食藥字第10800247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耀龍生技有限公司持有「"艾創"輪狀病毒快速檢測試劑(未滅菌)(醫器輸壹字第014912號)」醫療器材許可證，業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1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108年10月14日新北衛食字第10818737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司持有「"艾創"輪狀病毒快速檢測試劑(未滅菌)(醫器輸壹字第014912號)」醫療器材許可證，業經衛生福利部108年10月4日以衛授食字第1086813629號公告註銷。
- 三、為確保民眾使用藥物權益及安全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依藥事法相關規定，倘有陳列販售案內產品，應配合旨揭公司辦理回收驗章事宜。

正本：宜蘭縣醫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劑生公會、宜蘭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各醫院

副本：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

局長 徐迺維

食品藥物管理科科長莊淑姿決行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

莊淑姿